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ST 傲农

公告编号：2025-029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五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了《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0）。因公司 2023 年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负值，公司股票已于 2024 年 5 月 6 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因公司 2021 年-2023 年年度连续亏损且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对持续经营能力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已于 2024 年 5 月 6 日起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如果公司 2024 年度仍然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规定的不符合申请撤销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股票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25 年 1 月 23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2025 年 2 月 14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2025 年 2

月 28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2025 年 3 月 14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四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业务办理》第十三号——退市风险信息披露规定，财务类退市风险公司应当在首次风险提示公告披露后至年度报告披露前，每 10 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本次公告为公司第五次风险提示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若公司 2024 年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正值、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且不存在其他需要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将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后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的退市风险警示。因经审计的 2024 年年度报告尚未披露，公司相关风险警示撤销仍存在不确定性，若公司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条件或者未在规定期限内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股票将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了《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0）。因公司 2023 年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负值，公司股票已于 2024 年 5 月 6 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因公司 2021 年-2023 年年度连续亏损且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对持续经营能力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已于

2024 年 5 月 6 日起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如果公司 2024 年度仍然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规定的不符合申请撤销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股票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若触及以下情形，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一）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2 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任一情形；

（二）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或者未按照相关规定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但公司因进行破产重整、重组上市或者重大资产重组，按照相关规定无法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除外；

（四）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

（五）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且未在法定期限内改正。

二、历次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2025 年 1 月 23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2025 年 2 月 14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2025 年 2 月 28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2025年3月1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四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第十三号——退市风险信息披露规定，财务类退市风险公司应当在首次风险提示公告披露后至年度报告披露前，每10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本次公告为公司第五次风险提示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其他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正在进行中，最终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若公司2024年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正值、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且不存在其他需要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将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披露2024年年度报告后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的退市风险警示。因经审计的2024年年度报告尚未披露，公司相关风险警示撤销仍存在不确定性，若公司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条件或者未在规定时间内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股票将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等公司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8 日